



自2001年启动创建工作以来,许昌就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政府领唱,用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城市魅力

凝聚文明力量 铸就城市之魂

核心提示

“景更美了,水更清了,城市更有品位了!”“变得有秩序了,变得有内涵了,变得更文明了!”如今的许昌,清水绕城流,绿树花娇艳,处处是文明。对于身边发生的巨大变化,市民看在眼里、喜在心头。

文明城市创建是一个不断攀升的过程,只有起点,没有终点。许昌市着力提高市民文明素质和城乡文明水平,各项工作稳步推进,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19年的创建之路,带给我们哪些宝贵的启示和经验?11月26日,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一道回望与思考许昌的创建之路。

□ 记者 张铮

上下同心,打牢文明根基

坚持把生态文明建设贯穿创建全过程

自2001年启动创建工作以来,许昌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把生态文明建设贯穿创建全过程,一任接着一任干、一张蓝图绘到底,走出了一条具有许昌特色的创建之路。

近年来,我市大力实施林业生态建设提升工程和“绿满许昌”行动计划,在点上彰显风情,在线上构筑风景,在面上打造风光,构建“点、线、面”相结合的绿色生态网络格局,实现了“开窗见绿、推门进园”。目前,全市建成区绿地率达36.46%,绿化覆盖率达40.6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2.34平方米,被授予国家园林城市、全国绿化模范城市称号,是全国首批荣获国家森林城市称号的地级市。

“许昌昔日是缺水城市,如今成为江北水乡,老百姓受益匪浅。”生活在灞陵湖边的李建峰自豪地说,“现在不少外地客人到许昌,都对许昌的美景感到惊讶。说实话,生活在许昌,感觉很幸福。”

我市通过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进一步改善了生态环境,提升了城市品位。目前,我市中心城区

河湖水系水面面积6500亩,绿化苗木45万株,清颍河、灞陵河、运粮河、饮马河、护城河清水绕城,北海、灞陵湖、芙蓉湖、鹿鸣湖、秋湖湿地、东湖碧波荡漾,沿岸一桥一景、十步一园,呈现出一幅美丽的生态画卷。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创文办常务副主任刘少林表示,深化文明城市创建,许昌除了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外,还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其中,使其成为全市人民的共同理想和价值追求,打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

19年来,许昌市建立了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挂帅,14位市级领导参与的创建指挥部。与此同时,许昌市实行了指挥长分包创建单位制度,市级领导亲力亲为、深入一线、以上率下,全市各级各部门分工负责、团结协作、忠诚履职,市民群众和社会各界人士同心同向、广泛参与、鼎力支持,唱响了从城市到农村、从干部到群众、从社区到家庭全员参与、全民创建的“大合唱”。

紧扣标准,细化责任目标

通过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承载力

11月26日,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一张张蓝色的大屏运转,监控探头覆盖各个角落。城管、建设、环保等部门和全市17万个公共设施全部被纳入数字化管理。街道的井盖坏了、人行道的地砖残缺、自来水渗漏被“数字眼”迅速发现,并通过定位系统报告给指挥中心。

“一个问题从发现到结案,只要一个半小时,过去靠人工,要2至3天。”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主任王磊说,“数字城管”实施以来,年均受理事项40多万件,办结率达99%。

许昌的大街上,一个个蓝色的停车线格外引人注目。这是公安部门依托网格化管理对全市堵点、乱点排查后,“挖”出的免费停车

点。目前,许昌市已详细制定城市规划、市容环卫、公用行业等15类71大项427小项精细化管理标准。

刘少林表示,在创建工作中,为了细化责任目标,我市对照文明城市创建测评标准,对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痛点、堵点问题进行全面排查,持续抓好重点区域路段、老旧小区改造修复和公共秩序管理工作,让广大城乡群众切身感受到创建带来的变化。

前不久,许昌市文明办委托国家统计局许昌调查队开展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模拟暗访测评。此次测评分12个小组,按照最新的“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记录卡片”的指标要求,全面排查许昌市各实地考察样本点在硬件设施、软件资料、日常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



“数字城管”走上街头参与城市管理。资料图片由记者牛书培提供

不足,对各项考核指标进行现场指导。测评内容围绕全国、全省测评体系,对全市测评体系涵盖

的200处测评点位、1000多个测评内容进行考察,结合测评标准按照百分制进行评分。

制度建设,贯穿创建全过程

五大新创建机制,推动创建工作不断深入发展

2001年开始,许昌历届市委、市政府一张蓝图绘到底。特别是2015年获得“全国文明城市”奖牌后,我市坚持“奖牌拿到手,创建不松手”“只有起点、没有终点,只有更好、没有最好”的理念,顺应发展的新形势、新需要,重在提升标准、解决问题,不断推动创建工作向更高目标迈进。

在19年的创建过程中,我市不断总结经验、拓宽思路、创新举措,从2010年开始,重点实施了决策、激励、推进、宣教、监督五大创建机制,推动创建工作不断深入发展。我市还始终坚持部门联动,部门与部门之间相互配合、精诚团结;坚持上下联动,市委、市政府和各县(市、区)同心同德、同向同行;坚持干群联动,充分调动社会各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

造性,全市上下心往一处想、劲儿往一处使,让许昌人在摘得国家级荣誉的同时,也分享到了创建带来的“红利”。

深入推进文明城市创建,不仅促进了许昌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还使城市魅力大增:2018年,全市完成生产总值2830.6亿元,同比增长8.6%,总量、增速分别居全省第4位和第2位,综合实力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城市宜居度、居民幸福感、获得感、对生态环境满意度4项指数均居全省第1位。

“政府领唱、社会合唱”,这是许昌市文明城市创建中的一抹亮色。经过19年持续创建,许昌这座中原小城已变身文明宜居之城,不仅囊括了不少国家级城市荣誉,还让文明意识落地生根,成为市民的自觉追求。

新闻连连看

许昌创建五大机制

创建决策机制。在全市形成“市委和市政府统一领导、创建指挥部定期研究、创建办公室具体负责、各责任单位各负其责、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创建格局。

创建激励机制。把民调考核与专业评价、表彰奖励与过错惩处、过程追究与结果追究结合起来,科学考评,严格奖惩,激发各级各部门拼搏进取、奋力争先的工作热情。

创建推进机制。坚持每周一次工作例会、每月一次工作点评会、每季度一次工作推进会、每年一次总结表彰会,形成部门联动、运转高效、协调有力的工作局面。
创建宣教机制。坚持贴近群

众、贴近生活、贴近实际,挖掘先进典型,加强教育引导,营造出广大市民支持创建、配合创建、参与创建的浓厚氛围。

创建监督机制。层层建立五级督导体系,坚持定任务、定时限、定标准、定措施、定责任“五定”原则,严格督导,加压奋进,确保创建工作扎实推进。



经验启示篇